

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

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6 月 1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通过电话确认。会议于 2021 年 6 月 7 日在公司综合大楼六楼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参会董事 9 名，实际参会董事 9 名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由董事长芮敬功先生主持。

与会董事经认真讨论，作出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》。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届满，同意将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 12 个月，即延期至 2022 年 6 月 8 日。相关公告及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

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红宝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1 年 6 月 8 日